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2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1日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万勇先生、张兰田先生、黄宾先生和董事梁勇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暨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其中,关联董事杨明燕女士、杨桂军先生、刘友财先生、杨桂模先生、李铁松先生、梁勇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第二期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22年2月7日至2023年2月3日,截至上述行权期限届满之日,尚有2,107,416份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另外,由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15人因离职被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903,000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在2023年2月1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暨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刊登在2023年2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公司第二期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22年2月7日至2023年2月3日。在上述行权期限内,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行权4,788,984股,新增股份4,788,984股,对应增加注册资本4,788,984元、实收资本4,788,984元,公司总股本由440,726,384股变

更为 445,515,368 股，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登在 2023 年 2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情况

公司第二期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 2022 年 2 月 7 日至 2023 年 2 月 3 日。在上述行权期限内，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行权 4,788,984 股，对应增加注册资本 4,788,984 元、实收资本 4,788,984 元，公司总股本由 440,726,384 股变更为 445,515,368 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因公司第二期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了第一次自主行权，新增股份 4,788,984 股，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的具体条款如下：

原章程	修订后的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0,726,384 元，实收资本 440,726,384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5,515,368 元，实收资本 445,515,368 元。
第二十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440,726,384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445,515,368 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作修订。因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事宜，故本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1 日